

安溪县蓝田乡人民政府文件

关于泉州团餐食品预制菜产业园启动区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安溪县蓝田乡）的公示

泉州团餐食品预制菜产业园启动区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安溪县蓝田乡）规划总用地面积 6.69 公顷（100 亩），为控制引导泉州团餐食品预制菜产业园启动区（安溪县蓝田乡）的规划建设实施，提出规划管理相关控制要求，根据《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等相关法规，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编制该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工作，并由安溪县自然资源局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组织相关部门和专家召开技术评审会，会议原则通过该控规方案。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泉州团餐食品预制菜产业园启动区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安溪县蓝田乡）》予以公示，征求利害关系人意见，公示时间为三十日。

公示期限内，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书面等法定形式向蓝田乡人民政府陈述、申辩等主张或提出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权利。您可以在公示期间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发表您的意见和看法。

一、公示时间：2023年11月13日 - 2023年12月12日

二、公示事项：

网上公示网址：

<http://www.fjax.gov.cn/zwgk/zfxxgkz1/xzzfxxgk/ltx/>

设计单位：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资质：规划甲级

蓝田乡人民政府办公地点：

安溪县蓝田乡华南路1号，邮编：362400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595-23133188

电子邮箱：ltgts163@163.com

附件：泉州团餐食品预制菜产业园启动区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安溪县蓝田乡）图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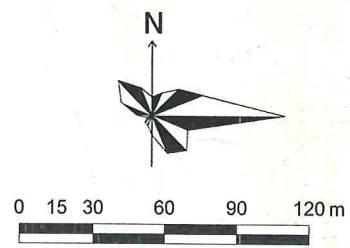
安溪县蓝田乡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13日



泉州团餐食品预制菜产业园启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安溪县蓝田乡)

土地利用规划图



图例

0901	商业用地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1402	防护绿地
---	规划范围
---	道路红线
△	公共厕所
⊕	LNG加气站

委托单位：蓝田乡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